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OBLE ENGINEERI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怡康泰工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45)

核數師辭任 及建議委任新核數師

本公佈由怡康泰工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50(4)條而作出。

核數師辭任

董事會宣佈，董事會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接獲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中匯安達」)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九月十三日之函件(「該函件」)，表明彼等將辭任本公司核數師，即時生效，原因為本公司與中匯安達未能就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建議審核費用達成共識。

審核委員會已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一日接獲中匯安達提供的審核建議書。審核委員會已考慮成本控制措施以及本集團業務營運及規模，並因此向其他專業會計師事務所尋求審核建議書。經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目前營運規模、專業會計師事務所履行其作為獨立核數師職責所需的能力及資源(包括技術能力、行業知識及往績記錄、人力及其他資源)以及建議費用水平)後，審核委員會建議董事會更換本公司核數師。董事會信納中匯安達隨後的辭任符合本公司及本公司股東(「股東」)的整體利益。

中匯安達於該函件中確認，除上述審核費用外，彼等認為概無有關彼等辭任之事宜或情況須提請股東或本公司債權人垂注。董事會與審核委員會亦確認，本公司與中匯安達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中匯安達辭任之其他事宜或情況須提請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就中匯安達於過往年度向本集團提供的專業服務致以衷心感謝。

建議委任新核數師

董事會已議決，經審核委員會的推薦建議，在中匯安達辭任後，將委任北京興華鼎豐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北京興華」）為本公司的新核數師，自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星期一）上午十時正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重訂股東週年大會」）結束起生效，並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建議委任北京興華須待股東於應屆重訂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審核委員會在評估委任北京興華為核數師時已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i)北京興華的審核建議書；(ii)其處理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審核工作的經驗及技術能力；(iii)其獨立性及客觀性；(iv)其資源及能力；及(v)會計及財務匯報局發出的相關指引。

審核委員會的結論為(i)北京興華符合資格並適合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審核擔任本公司核數師；及(ii)委任北京興華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載有(其中包括)建議更換核數師詳情，連同召開重訂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之補充通告及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將適時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怡康泰工程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謝振源

香港，二零二四年九月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謝振源先生及謝振乾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黨鴻英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耀光先生、鍾麗玲女士及鄧智偉先生。

本公佈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佈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由其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刊載，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nobleengineering.com.hk內刊登。